

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3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2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HGJ-2024-001

项目名称：2023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0,936,4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宜川县 2023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0,336,4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农林牧渔业产品	新建地膜回收围网,对旧围网进行维修改造;购置反光膜打孔复卷一体机,田间地头运输车,菌袋分离输送机,田间回收设备;采购果树冠层果实着色薄膜、全生物可降解地膜;废旧农膜回收基地建设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0,336,4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

合同包 2(宜川县数字化管护平台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其他信息化设备	宜川县地膜使用回收长效管护平台、云服务器、运维、回收网点监测摄像头、物联网卡、宣传、培训服务、台账整理及录入服务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6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2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宜川县 2023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7)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8)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9)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10)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11)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 (12)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 (13)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14)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 2(宜川县数字化管护平台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

1号)；

(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 185号)；

(8)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9)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10)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 185号)；

(11)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2)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3)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14)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宜川县2023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时，只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0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不限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06月至今已缴存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供应商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企业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投标人，将拒绝其报名参加本项目；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2(宜川县数字化管护平台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时,只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0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不限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06 月至今已缴存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供应商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企业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投标人,将拒绝其报名参加本项目;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 年 01 月 15 日 至 2024 年 01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 年 02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开标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 投标人须完成数字认证证书（CA锁）办理（包括法人锁、主锁）及信息绑定数字认证证书（CA锁）办理地址：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2楼B205室，CA锁企业信息绑定在1号服务窗口（7号楼2楼大厅）办理，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进行备案登记；

3. 报名方式：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

4. 下载文件：投标人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下载采购文件。

5.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纸质版投标文件现场递交，递交地点：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6.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7. 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宜川县政府大院

联系方式：182911232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桥沟东十里铺上峯一品1号楼1单元503室

联系方式：1992973262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芳

电话：19929732629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4日